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专 项 说 明

大信备字[2022]第 15-0000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对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2]第 15-00003 号

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江苏建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2]第 15-00012 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定，现对导致非标意见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1、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大额应收账款客户上海海博货迪物流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3,163.22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93.42 万元；顺丰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3,053.33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74.14 万元；中铁顺丰国际快运有限公司 2,966.79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59.56 万元；丰豪物流（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2,392.67 万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73.10 万元，上述款项已逾期，我们虽然执行了函证、检查合同等审计程序，但上述客户均未回函，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和坏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应付账款的完整性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的应付账款 29,036,083.01 元逾期未支付，我们未能执行与上述应付账款相关的函证程序，我们无法就上述应付账款的完整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我们在执行贵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时，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贵公司是以营利为目的的实体，因本期利润总额较上期有较大幅度波动，我们采用其最近三年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润总额 1,252.73 万元作为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5%，由此计算得出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62.64 万元。

三、出具非标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三条“注册会计师确定恰当的非无保留意见，取决于下列事项：（一）导致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的性质，是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还是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财务报表可能存在重大错报；（二）注册会计师就导致非无保留意见的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或可能产生影响的广泛性作出的判断。”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十四条“如果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影响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特定项目，可能存在未发现的错报对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的影响，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贵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做出相应调整。

四、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由于应收账款逾期未收回金额、未回函金额较大，我们无法就应收账款的存在性、可收回性以及坏账准备的计提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由于应付账款未回函金额及比例较大，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五、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截止本说明出具日，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六、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本页为大信备字[2022]第 15-00003 号报告签字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6-1)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4月28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海巨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3-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9831978031605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80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1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李海巨(11000158004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月 日
/y /m /d

仅作为出具报告使用



姓名 张勇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7-12-17
 出生日期 1987-12-17
 Date of birth 苏州勤实会计师事务所
 工作单位 苏州勤实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32091198712173137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5063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作为出具报告使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09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张勇(3205063500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